

汉唐 史论稿

汪篯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汉唐
史论稿

汪篯 著

北京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资助项目

北京大学出版社

新登字(京)159号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已故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汪篯先生的遗稿，其中有作者生前所写讲义、论文、札记。内容涉及秦汉隋唐时期的政治、经济制度和思想文化及民族关系；北魏、西魏、唐的田令；对《旧唐书》一些人物传的考订等等。既有宏观的对秦汉隋唐史的论述，也有对某些制度的个案考证。有不少精辟的见解和扎实的考证结论，极富参考价值。

汉 唐 史 论 稿

汪 璛 著

责任编辑：刘 方

*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大学校内)

北京印刷三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售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75 印张 225 千字

1992年12月第一版 1992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1500 册

ISBN 7-301-01945-9/K·141

定价：5.60 元

目 录

秦朝中央集权统一国家出现的历史条件	(1)
秦始皇神化皇帝政权和树立皇帝威势	(7)
西汉初年的经济制度和恢复、发展生产的政策	(11)
汉初的王国问题	(36)
西汉初年的边疆	(44)
汉武帝时期专制主义中央集权政治制度的 加强	(49)
汉武帝独尊儒术与统一思想	(64)
汉武帝时的战争	(71)
汉武帝为解决军费困难和加强专制主义中央 集权的财政措施	(89)
汉武帝末年的农民起义	(98)
汉武帝以后八十余年间阶级矛盾从相对缓和 到尖锐化的发展	(103)
王莽代汉和王莽改制	(116)
从剥削关系看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性质	(131)
两汉至南北朝大族豪强大土地所有制的 发展和衰落	(133)
北魏均田令试释	(144)

西魏大统十三年敦煌户籍跋语	(153)
唐田令试释	(158)
均田制在中国历史上的地位	(166)
隋唐史杂记	
隋政权的阶级基础	(169)
唐太宗、武则天与东南文人	(169)
《氏族志》和《姓氏录》	(170)
武则天、玄宗时期的政治、经济形势	(170)
唐肃宗、代宗时期主要矛盾的变化	(172)
唐德宗至穆宗时期的军事形势	(173)
唐代方镇的三种情况	(175)
唐代手工业、商业特点	(176)
唐后期财政制度的整顿	(177)
唐代税制的变化	(178)
课户、不课户以是否交纳租庸调区分	(179)
唐的盐法	(179)
唐朝后期的经济	(179)
关于宦官专权	(181)
关于宦官掌握财权问题	(183)
关于牛、李党争	(183)
雁门四十一城非四十一州	(185)
西北陷入吐蕃之州	(185)
吐蕃与回鹘、大食之争	(188)
唐诏失和于宣宗大中二年	(188)
读《旧唐书》札记	
卷一 本纪第一 高祖	(190)
卷五十五 列传第五 薛李刘高刘	(191)

卷五十六	列传第六	萧杜辅沈李罗梁	(203)
卷五十七	列传第七	裴刘	(204)
卷五十八	列传第八	唐长孙二刘殷柴武	(209)
卷五十九	列传第九	屈突任丘许李姜	(214)
卷八十九	列传第三十九	狄王姚	(218)
卷九十一	列传第四十一	桓敬崔张袁	(219)
卷一百九十四上	列传第一百四十四上	突厥上·始毕 可汗咄吉传	(219)
东晋的建国 (223)			
李渊晋阳起兵密谋史事考释 (227)			
玄宗时期之禁军及其统帅 (247)			
与友人谈论文书 (259)			
附：			
汪篯传略 吴宗国(263)			
汪篯主要论著目录 (273)			
后记 (274)			

秦朝中央集权统一国家 出现的历史条件

公元前 230 年至公元前 221 年的十年间，秦王嬴政相继灭掉韩、魏、楚、赵、燕、齐六国，统一了中国。公元前 221 年是中国第一次出现一个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统一国家的一年。

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统一国家是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才能出现的。它是春秋战国数百年间经济、政治重大变化的产物。

春秋以前的一个时期，中国的社会生产力还没有达到一定的高度，未经垦辟的土地占有绝大部分。就连在经济、文化最称发达的黄河中下游地区，基本上也是如此。在那里，农业居民区也还只是分散地、彼此孤立地布列在大地上。在各个农业居民区之间，则有广大的山林、草莱地带。尽管各农业居民区之间的交通是非常不便的，尽管这许多农业居民区的居民并不是出于同一氏族、部落或部落联盟，然而他们是经过长期的斗争和融合的，因而他们也具有某些共同的东西。例如，同以农业生产为主要的经济部门；有一定差异但基本上相同的语言和文字；除某种程度地保存其原属氏族或部落的信仰、习惯以外还有共同遵奉的礼等等。即因此故，各农业居民区的居民就共同自称为华夏人，而把山林、草莱地带的从事游牧或是渔猎生活的居民称为“蛮”、“夷”、“戎”、“狄”。农业居民区和山林、草莱地带是错综地分布着的，因而华夏人和“蛮”、“夷”、“戎”、“狄”人也是交织地居住着的。由于华夏人并不是出于同一氏族、部落或部落联盟，他们中间很大一部分本由“蛮”、“夷”、“戎”、“狄”分裂出来，某一农业居民区和某一山林、草莱地带的某

一氏族或部落就会具有某些共同的东西。但这并不等于说“蛮”、“夷”、“戎”、“狄”人和华夏人也具有共同的东西，因为华夏人所共同具有的那些东西乃是“蛮”、“夷”、“戎”、“狄”人所缺乏的。“蛮”、“夷”、“戎”、“狄”人中不属于同一血缘组织的这一氏族和那一氏族，这一部落和那一部落之间，也不能有什么共同的东西。

春秋以前的一个时期，在中国的疆土上，其情形大致就是如此。

在耕地不相连接，交通非常不便的条件下，在华、“夷”错居的条件下，要想建立一个统一的，由中央政权直接控制全国各地方的国家，乃是不可能的。

约在春秋前期，在黄河中下游一带出现了铁器。铁器的使用为山林、草莱地区的开辟和广大田野的耕作提供了可能性。随着铁制工具的使用，劳动人民更加速地将山林、草莱地带开辟为耕地。随着耕地的逐渐扩大，黄河中下游一带分散的、彼此孤立的农业居民区也就逐渐缩短距离以至连接起来了。《左传》中保存着大量关于诸侯们会同划分国、邑的田界的材料，这便是春秋时期某些原来隔绝的土田已经连接起来的反映。然而，在春秋前期，也还有其另一面。当时，由于某些山林、草莱地带还没有来得及垦辟，因而，各国之间的疆界还不是十分明显的，也还会有一国的军队偷越数国国境或深入敌国而未被发觉的事实。到战国时期，情形就有所不同了。今“千丈之城，万家之邑相望也”，^①就是当时人用来形容人户殷盛情形的话，而各国之间长城的修建更是耕地基本上连接起来的反映。在春秋战国时期，长江流域的经济也有迅速的发展。黄河中下游耕地基本上连接起来和长江流域生产的发展，对建立一个相对巩固的统一的——由中央政权直接控制全国各地方的国家来说，是一个先决的条件。

① 《战国策·赵策三·赵奢论用兵》。

耕地的开辟伸进山林、草莱地区，而住在山林、草莱地区的一部分氏族和部落也因为进入氏族社会末期即父系家长制时期而不安于他们的居地，开始来抢掠农业居民区。这样，华夏人和“蛮”、“夷”、“戎”、“狄”的接触愈来愈频繁了，他们之间的斗争和融合也愈来愈加紧了。在斗争和融合的过程中，大量的“蛮”、“夷”、“戎”、“狄”逐渐接受了华夏人的发展了的农业文化，并采用了华夏人的语言，而成为华夏人的组成部分。这就是所谓“夷、狄用诸夏礼则诸夏之”。华夏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影响了“蛮”、“夷”、“戎”、“狄”经济、文化的发展，而“蛮”、“夷”、“戎”、“狄”的人口之大量归并到华夏人口中反转来也大大推进了华夏人扩大耕地的事业。经过相当长时期以后，在相当广大的区域内，特别是黄河中下游一带，华、“夷”错处的现象消失了。春秋时期，今河南、山东、河北、山西等地还是“蛮”、“夷”、“戎”、“狄”的出没之所，而到战国时代，华、“夷”之争在黄河中下游地区就不再成为严重问题，正好反映出这一点。广大地区内华、“夷”错处现象基本上消失，是建立一个相对巩固的统一的——由中央政权直接控制全国各地方的国家的另一个必要条件。

随着耕地的逐渐连接，一个国家就愈来愈能控制更多的土地，向着统一行进的战争也相应地有所发展。以春秋初期齐、秦、晋、楚吞并其周围的小国和“蛮”、“夷”、“戎”、“狄”部落为起点，接着是大国争夺霸权的战争，接着是越国灭掉像吴国那样强大国家的战争，最后，到战国时代，秦、楚、燕、齐、韩、赵、魏七个大国进行着以消灭一切敌对国为目的的战争，而终于达成了全国的统一。

春秋前期，大国的诸侯也采取了分封的办法，以一部分新开辟的和新吞并的土地分封给卿大夫，让他们去直接统治。但随后，一个统治者直接控制较广疆土的可能性增长起来，于是，在大诸侯国内，就展开了国君与卿大夫之间、诸卿大夫相互之间的猛烈而复杂的吞并战争。大诸侯国对外部弱小国家进行攻灭，在内部进行相互火并的战争，这种情况延续了几个世纪的时间。到战国时，各王国

就不独拥有广阔的疆土，而且先后消灭至少是削弱了国内的严重的割据力量。在这些国家内，将相大臣已不再由几家大贵族独占，其生杀予夺之权大致已由国王来掌握。以流官制为特征的郡县制度也大致施行了。这些王国已经是雏型的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国家。

铁制工具的使用使一个家庭有可能独立地用自己的力量来砍伐森林，开辟出新耕地。原来那种由农业生产者共耕“公田”并各占有等量份地（即所谓“私田”）的制度就渐渐不易维持而且成为迅速开辟新耕地的障碍。于是先有某些国家施行了放弃强制共耕“公田”，并在实际上承认他们可以占有不等量土地而国家拥有最高土地所有权的税亩制度。随后，土地的自由买卖又在广大地区内渐次流行并获得国家承认（国家有最高土地所有权，据以税亩。但土地自由买卖又使土地在实际上同于私有）。这样，就出现了大量的实际上私有土地的个体农民。这些农民，在各国基本上消灭了旧贵族的情况下，是直接隶属于国家——受国家直接控制、直接剥削的。新型王国的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制度便是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农民占有不等量土地和土地的自由买卖之获得法律上承认，标示农村的贫富分化，标示农村中有新产生出来的剥削者和被剥削者。同时，旧贵族宗族瓦解了，旧贵族又大量地赔其氏、亡其国家，从中也出现了远较旧日贵族力量为小的剥削者。新产生出来的剥削者的力量是非常分散的，他们拥护专制主义的国王。专制主义的国王优待军人，依据军功赏赐他们以土地（魏的武卒中试则复其户，利其田宅。商鞅变法，“有军功者，各以率受上爵，……明尊卑爵秩等级，各以差次名田宅”^①）。他们也是专制主义国王的有力支持者。

春秋战国时期经济、政治上的主要变化，大致就是如此。

① 《史记·商君列传》。

统一局面的出现以及统一局面出现后之得到相对的巩固性还有赖于其他一些因素所起的作用。这些是：

(一)当时的中国以农业生产为主要的经济部门。在这里，水利灌溉是极其重要的。随着铁制工具的出现和耕地的相连，大规模的灌溉事业开始了。大规模的灌溉牵连到广大的区域，统一管理水利就成为迫切的要求。叙述禹统一领导治理了中国境内所有的水的《禹贡篇》之作成，和联系了多数国家的鸿沟的开凿都说明了这个问题。

(二)农业生产力提高了，农民家庭手工业和小手工业者的生产品种类加多了。这一点，和大量的实际上私有土地的个体农民之存在结合在一起，就使得交换的需要较之以前大为增加，商业较之以前大为发展。因为大量的实际上私有土地的个体农民所需要的农具和生活上某些必需品(不是主要的)是从市场上取得的，他们用农业品或自己的家庭手工业生产品(每个农民所有的并不多，但总起来数量很大)来换取这些东西。大商人的往来各国及一些大城市拥有各地域的产品，说明当时中国各地区间有着一定程度的经济联系，尽管这种联系还只是限于封建经济所可容许的条件内。

(三)度着游牧生活的匈奴人是以农业生产为主要经济部门的中国人的大敌。没有一个统一的国家就不可能合力来防御。战国时，邻接匈奴的秦、赵、燕三国虽然给予了匈奴人以严重打击，但三国所建的长城，彼此不相连接，匈奴人仍能乘隙侵入。分裂的诸国在相互战争激烈时，就不免放松对匈奴的防御。因此，把中国统一起来，合力来解除威胁，就成为需要。

在建立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国家已经有了可能并在某种程度上成为需要的条件下，统一的中央集权的中国出现了。这样的国家是具有相对的巩固性质的，统一的局面可以在基本上延续达几个世纪之久。并且，人们还把分裂割据看作不正常的现象。在公开割据的时期，人们都认为必须而且必然会恢复统一。

但是，在这里，却不应忘记，从公元前3世纪出现了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国家以后，中国还是长期地处在封建社会的条件之下。那时，中国虽有若干大城市甚至是拥有数十万人口的城市存在，但这些城市或是全国的政治中心，它随着国都的迁徙变化而盛衰升降；或是主要地还作为地方市场的中心，尽管它们和其他地域也有某种程度（封建经济所可容许的条件下）的联系。在这样的条件之下，政治上的割据状态还是会长期地公开地呈现出来。即使在统一局面存在的时期，也还会在某种程度上继续保留着封建割据的状态。

一定的条件和需要使得中国在封建社会内能够维持长时间的统一局面。但在封建社会内，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着主要地位，这就又使得公开割据状态也会长期存在。所谓“分久必合，合久必分”的现象就是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产生出来的。

不过，“分久必合，合久必分”的现象并不是一成不变的。中国的封建经济缓缓地发展着，国内的经济联系缓缓地加强着。经济在变化着，历史上的人物逐渐使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政治制度加强。适应于这种制度的思想上层建筑也形成了。总起来看，秦以后的二千年内，前一段时期，统一的时间要比较少些，统一的程度要比较小些；后一段时期，统一的时间就比较长些，统一的程度也比较大些。

秦始皇神化皇帝政权 和树立皇帝威势

神化君主这种古老的思想能够加强阶级制度和国家政权的专制制度。在采用皇帝称号的同时，秦始皇接受了五德终始说，把这个学说运用到政治上。

五德终始说是战国时人邹衍创立的。它把自然界现象和古老的“王者受命于天”思想联系起来了。依照这个学说，自从“天地剖分”以来的历史是给五行——金、木、水、火、土的势力即所谓“五德”轮流地支配着。在某德轮值的时代，须有某种特殊的制度（服色、正朔、数度和礼乐制度等）和某种特殊的政治精神与之相配。某德既衰，继兴的一德，必定是与前相克的。两德交替的时间，一定有些和新德相应的符瑞出现。

依照五德终始说，周属火德，故色尚赤，周文王时，有赤鸟衔符，降于周社。这便是周得火德的符应。秦始皇推终始五德之传，认为：秦代周，应当属克火的水德。水色尚黑，昔日“秦文公出猎，获黑龙”^①，这便是水德的符应。

依照五德终始说，“水，北方，黑，终数六”，^② 斗建亥。秦始皇便规定：礼服旌旗皆用黑色，“符、法冠皆六寸，而舆六尺，六尺为步，乘六马”，^③ 以冬至所在月之前一月即亥月或十月为岁首。并

① 《史记·封禅书》。

② 《史记·秦始皇本纪》（集解）。

③ 《史记·秦始皇本纪》。

“更名河曰德水，以为水德之始。”^①

依照五德终始说，“水主阴，阴刑杀”，^②“事统上法”。^③也就是说，在水德轮值的时代，和它相配的政治精神是“刚毅戾深，事皆决于法，刻削毋仁恩和义”。^④这一点特别打中了秦始皇的心怀，因为它可以在韩非的极端专制主义理论上再着上神秘的色彩。于是，秦始皇便“急法，久者不赦”。^⑤

古代的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经历长时间而形成复杂的祭典。很早以来，祭典就已获有国家的性质。到这时，所有重要祭祀更都集中在皇帝手里。

天下名山大川，“自殷以东，名山五，大川祠二。曰太室。太室、嵩高也。恒山、泰山、会稽、湘山。水曰济，曰淮”。“自华以西，名山七，名川四。曰华山，薄山。薄山者，衰（襄）山也。岳山，岐山，吴岳，鸿冢，渎山。渎山，蜀之汶山。水曰河，祠临晋；沔，祠汉中；湫渊，祠朝那；江水，祠蜀”。^⑥这些都由奉常卿属的太祝岁时祭祀。皇帝行过，则亲自祭祀。此外的名山大川，则只有皇帝行过时才祭祀，而没有经常的祭祀。殷东诸名山大川，在各国分立时，祭祀权属于所在地的国王，现在则和华山以西的名山大川一同由秦的皇帝来祭祀，而不由郡县。

自然鬼神的祭祀更加繁多，“雍有日、月、参、辰、南北斗、荧惑、太白、岁星、填星、二十八宿、风伯、雨师、四海、九臣、十四臣、诸布、诸严、诸述之属，百有余庙。西亦有数十祠……”。^⑦这些也由太祝岁时祭祀。

旧秦境内雍四畤的祭礼最为隆重。除由太祝岁时祭祀外，皇帝

① 《史记·秦始皇本纪》。
② 《史记·秦始皇本纪》(索隐)。
③ 《史记·封禅书》。
④ 《史记·秦始皇本纪》。
⑤ 《史记·秦始皇本纪》。
⑥ 《史记·封禅书》。
⑦ 《史记·封禅书》。

三年一郊。郊祀时，从咸阳到雍，沿途每隔五里，即举一烽火，“欲令光明远照通祀所”，^①皇帝斋戒后，穿着白色的衣服，拜于咸阳之旁。

从公元前 221 年到公元前 210 年秦始皇统治全国的十二年当中，他曾经五度出巡。除第一次即公元前 220 年的一次限于旧秦境外，其他四次都到达旧时六国境内。驰道之所达是“东穷燕齐，南极吴楚”。^②他所乘的舆辇也都輶过这些地方。除此之外，他还辅以“浮江”、“并海”^③之行。沿途他祭祀了名山大川，在旧齐境，他封禅泰山梁父，“祠名山大川及八神”；^④在旧楚境，他“望祀虞舜于九嶷山，……上会稽，祭大禹”。^⑤沿途，他刻石宣扬自己的功业。这些，在旧齐境内的有泰山、峄山、琅邪、芝罘刻石；在旧楚境内，有会稽刻石；在旧燕境内，有碣石刻石。在铭文中，他宣扬他划一法度，整齐风俗，重视农业，开拓疆土等各项功劳。特别是击灭六国，统一中国的事业，这在每一个铭文中都是首先叙及的。他对于宣传统一和皇帝威权可谓不遗余力。最后，他死于出巡途中。

象征皇帝威权的宫殿和陵墓也是以空前宏大的规模兴建的。秦始皇在灭六国前，即已开始在骊山修建自己的坟墓。灭六国后，拨刑徒七十万人加入工作。坟高五十丈，周回五里余。为了修建这个陵墓，用了大量的铜、漆、水银，墓内布置着缩形的宫殿，里面藏有奇器珍怪和百官的塑形。“以水银为百川、江河、大海，……上具天文，下具地理”。^⑥公元前 212 年，又开始修建阿房宫。当秦始皇灭六国时，每灭一国，便把它的宫殿图写下来，在咸阳渭水边的北阪照样修建。这时，又嫌旧有的朝宫狭小，于是在渭南上林苑里另

① 《史记·封禅书》(集解)。

② 《汉书·贾山传》。

③ 《史记·秦始皇本纪》。

④ 《史记·封禅书》。

⑤ 《史记·秦始皇本纪》。

⑥ 《史记·秦始皇本纪》。

造一所。先造阿房前殿，东西广五百步，南北长五十丈，上层可以坐一万人，下层可以树五丈的大旗。从殿前筑一条大道，达到南山的极峰。从殿后又筑一条大道，渡过渭水，直通咸阳。这个阿房宫直到秦始皇死还未完工。

西汉初年的经济制度和恢复、 发展生产的政策

一、农民战争后的情况

从公元前 230 年到公元前 202 年的近三十年的时间，中国经历了秦始皇击灭六国的大战，经历了秦在统一以后加在人民身上的空前工役和远征，经历了秦汉之际的大规模的割据混战，生产遭受了严重的破坏，社会经济呈现着凋敝残破的状态。在大混战中，人民死亡很多，流散离乡的更多。所以，汉初大城市中的户口，有的只抵得秦盛时的十分之二三。汉高祖过曲逆时，称叹说：“壮哉县！吾行天下，独见洛阳与是耳。”^① 这一县在秦时有三万余户，因为“兵数起，多亡匿”，到汉初，它只拥有五千户。那时，皇家用来驾车的四匹马不能选纯一色的，将相有时不得不乘牛车，而一般人民是没有储藏物品的。

因此，摆在西汉皇朝面前的，首先就有一个如何使劳动人手返回土地的问题。只有使劳动人手返回土地，社会才能安定下来，封建皇朝的统治才能巩固。只有使劳动人手返回土地，使生产恢复起来，土地被利用，户口簿重新为国家所掌握；随之，垦地增加起来，户口繁息起来，封建国家控制的田地和臣民增加起来，它的税收增加起来，它才能是富强的，才能由巩固而发展。

秦末农民战争所给予暴秦的打击是推动汉初统治者对农民施行相对让步政策的重要力量。秦曾是一个很强的国家，它完成了统

① 《史记·陈丞相世家》。